《深圳市海岸带综合保护与利用规划（2018-2035）》简要介绍

# 规划背景和目的

纵观全球城市发展史，海岸带由于其丰富的自然资源、特殊的环境条件和良好的地理位置，成为区位优势最明显、人类社会与经济活动最活跃的地带，涌现出了纽约、东京、新加坡、迈阿密等世界知名海洋城市。

中国沿海城市长期以来沿袭了黄土文明为主的发展理念，重陆域、轻海域，向海发展多停留在向海要地。陆海分割的规划管理建设模式导致沿海城市海岸带地区面临许多问题，比如陆海使用功能的冲突、污染防治的分离、城海空间的不衔接、海洋文化淡薄等。

深圳是位于南海之滨的超大经济中心城市，城市因海而生，因海而兴。改革开放40年的高快速发展是一个不断亲海近海、向海发展的过程。当前，深圳海岸带地区一方面是人口、资金、科技、生态等方面最为集聚的“黄金岸带”，另一方面也面临着中国沿海城市发展过程中陆海分割的共性问题。未来，深圳陆域土地资源“难以为继”，海洋将是引领城市未来发展的重要战略资源。海岸带作为城市发展的重要空间载体，将为陆海空间耦合、打开城市发展新格局发挥重要作用。

2012年，深圳在全国率先实现规划、国土、海洋管理三合一，建立了陆海统筹的体制机制平台。基于对海岸带地区重要性和问题的充分认识，我市自2016年启动编制《深圳市海岸带综合保护与利用规划》，从保护与利用两方面入手，协调海岸带地区的发展，为海岸带综合管理提供管理支撑。

该规划紧扣国家新一轮国土空间一体规划改革思路，坚持以人为本、生态优先、陆海统筹，其探索和实践经验将为国家加强对“山水林田湖草”等自然资源统一管理提供改革示范，形成可借鉴、可参考的深圳示范样本。

# 规划概况

**第一，规划范围。**本次海岸带规划结合沙滩、珊瑚等自然环境因素及海岸带用地用海等的社会经济因素，同时考虑海水入侵、人的景观视角影响范围等，划定出深圳海岸带区域总面积约859平方公里，其中陆域面积约299平方公里，海域面积约560平方公里。

**第二，规划定位。**本规划是指导未来深圳海岸带地区的保护与利用的总体性层面规划，是转变城市发展方式、优化陆海空间格局和统筹陆海资源配置等的战略蓝图和行动纲领。本规划是指导该地区规划建设、政策标准、行动计划制定的重要依据。

**第三，规划目标。**本次规划依托深圳自身资源禀赋和发展优势，对标全球海洋中心城市，从“绿色生态、构建全域生态系统；活力共享、塑造多彩滨海生活；功能提升、优化岸带产业布局；区域合作，推进湾区一体发展”等四个方面推进创建“世界级绿色活力海岸带”。

**第四，规划空间结构。**从空间上，建构“一带、三区、多单元”海岸带空间结构。一带是指以海岸带作为陆海空间耦合的重要发展轴带，将全市1997平方公里的陆域和1145平方公里的海域共同作为城市发展空间统筹规划管理。海岸带将从以往城市总体规划和海洋功能区划编制的空间边界转变为陆海空间耦合的重要发展轴带，构建陆海全域发展新格局。三区是指结合岸带特征，划分东中西三个海岸带区域，塑造差异化的滨海空间风貌。三区分别是东部山海生态度假区、中部都市魅力休闲区、西部创新活力湾区；多单元是指为加强湾区陆海管控，划定多个湾区单元，探索编制陆海一体的空间详细规划，从功能布局、配套设施、道路交通等方面综合考虑陆海需求，推进岸带陆海协同发展。

# 规划特色和亮点

**（一）将生态文明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构建全国首个全域陆海生态空间格局。**

立足陆海生态安全格局，充分发挥区域绿地和河流水系对陆海生态系统的联络支撑作用，通过整治河流湿地、修复自然岸线、保育海域自然生境等措施，提高生态服务功能。将陆域基本生态控制线与海洋生态红线进行无缝对接，突出陆海生态空间的融合共生，构建全域生态系统。

开展海洋灾害风险评估与区划工作，划定重点防御区，各个区域实施差异化的防护措施。同时，海堤工程设计应与海陆详细规划进行充分衔接，一体化设计。推荐采用湿地及多层自然护堤方式的海堤工程，实现防潮与亲水的共赢，构建韧性减灾体系。

**（二）强化民生共享，全线贯通环海绿道。**

打造贯通深圳东西两岸的全线环海绿道系统，环海绿道设计尽量在不破坏现有海岸线自然景观基础上，通过湿地小径、海滨广场、滨水绿道、港口后方公共小径、沙滩漫步、登山眺望、丛林穿越等多种方式串联，形成市民亲海的公共空间。

**（三）凸显多元活力，体验多彩滨海文化生活。**

规划通过建设文化休闲娱乐设施，打造多彩滨海生活。包括三类设施，一是对如大鹏所城、梅沙烟墩、固戍码头等历史文化遗迹进行修复保护活化利用，部分渔港可结合美食文化进行提升；二是新增滨海公共文化设施。全市通过打造若干海洋地标，提升深圳国际海洋地位，点亮深圳绿色活力海岸带。包括规划大鹏国家海洋公园、海上科技馆、海洋博物馆、滨海歌剧院等海洋地标建筑；三是建设海洋大学、科研、科普教育基地。

同时，通过海上航线及海上运动设施的设置，让市民通过海上的视角来体验深圳。推进溪涌、湖湾等公共海滨浴场的开放及建设，同时，研究在西部岸带适当增设人工沙滩的可行性。结合海上交通的规划设计，对海上活动如潜水、帆船、冲浪、海洋美食、沙滩排球等海洋活动体验进行策划，结合滨海慢行路径与绿道系统，形成整体的山、海、城旅游路线，通过海上看深圳，提升海洋文化体验，打造全息海洋文化生活。

**（四）功能提升，优化岸带产业布局。**

推动陆海产业功能衔接，以统筹陆海经济发展为原则进行海岸带的产业布局分工，以创新导向重塑城市空间，推动区域创新要素合理配置。优化用地用海，协调岸带功能冲突，提升陆海利用效益。

**（五）精细管控，划定海岸陆域建设管控区。**

为强化海岸带保护与公共开放，综合考虑海岸带不同岸段类型的生态敏感性、功能特点和市民亲海诉求等因素，对我市海岸带划定海岸建设管控区，实施岸带精细化管控。

海岸带地区以海岸线为界，向陆一侧划定一定范围的管控距离，形成海岸建设管控区。其中，核心管理区向陆一侧划定35到50米的管控距离，协调区划定100米的管控距离，鼓励有条件的区域扩大管控距离。海岸带地区新建及更新项目应严格落实管控退线要求，已批未建项目宜按管控要求进行方案优化，提高滨海空间品质。

**(六)项目保障，推进近期建设计划。**

细化“世界级绿色活力海岸带”目标，结合湾区单元分区指引及海岸建设管控指引对海岸带区域进行具体管控及推进实施，从生态改善、活力共享、功能提升等角度对各个岸带进行修复和改善，重点推进包括修复整治湿地公园、河道，生态整治深圳湾，贯通环海绿道、新增海洋公共文化设施，打造海洋新城、前海城市新中心重点区域等项目。